

體通路多元推廣反詐騙宣導內容，陸續成立 165 專線反詐騙官方網站、LINE 官方宣導帳號及 FB 粉絲團專頁，以向民眾加強宣導，提升防騙意識；未來因應網路詐欺犯罪問題，內政部警政署仍將朝向偵查、預防、宣導及管理面向落實辦理各項防制措施，以降低是類犯罪發生、維護社會大眾財產安全。

三、此外，「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除於網站之網安宣導頁面設置法規知識及安全上網案例專區，提供學校、家長、兒童及少年參考使用外，亦深入各級學校校園宣導保護兒童及少年上網安全相關概念（如性別平等、反霸凌、反詐騙、網路交友等），招募更多大專學生加入網路安全青年志工網。另尋求相關企業或社團機構支持，同時宣導網路安全青年志工網理念，達到企業推廣與社青志工招募之效果，共同參與網路內容觀察及通報工作。

（一一〇）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網路霸凌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9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6421 號）  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7-11-358）

許委員就網路霸凌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網路內容所涉問題，係由各法令主管機關依權責處理；至於網路霸凌行為，目前我國刑法、「社會秩序維護法」等法令針對公然侮辱、誹謗、恐嚇、加工自殺、妨害秘密等不法行為，已訂有各類處罰規定，網路世界中可能涉及之言行，亦適用上開相關規範。因此，政府各機關將透過既有機制整合力量，協助民眾瞭解如何積極保障自身權益。
- 二、通傳會依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第 46 條規定，召集衛福部（保護服務司及食藥署）、教育部、內政部（警政署）、經濟部（商業司及工業局）、文化部等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，共同成立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（以下簡稱 iWIN，網址：[www.win.org.tw](http://www.win.org.tw)），執行兒少上網安全之預防教育、通報守護、諮詢關懷及不妥內容申訴等任務，期由多面向努力，打造兒少安心上網之網路環境。
- 三、鑑於兒少族群使用社群網站頻繁、匿名特性及傳播快速等網路特性，不僅兒少族群，一般民眾亦可能遭受網路霸凌，通傳會已協調 iWIN 擴大原網路成癮諮商熱線電話（02-33931885）服務，受理民眾網路霸凌申訴案件，提供相關管道諮詢服務，以爭取在第一時間疏導網路霸凌所造成之傷害；iWIN 亦已製作「三分鐘內教你如何遠離網路霸凌」懶人包，告知民眾上網如有發現網路霸凌情形之求助方式，並將透過多種管道加強宣導，提升民眾之認知。此外，法務部刻正整理網路霸凌所涉及之各類法條、案例，以及民眾採取法律行動應有之步驟，公布在 iWIN 平臺，以利民眾查詢運用。
- 四、教育部已針對不同學習階段之學生，將網路世界應有之倫理觀念、施加網路霸凌在道德、法律等層面將面臨之責任，以及遭受網路霸凌時該如何勇敢保護自身權益等內容，設計成生動易懂之教材，於適當課程中講授。另對於一般民眾之教育宣導部分，亦將由教育部將上述內容，透過多元管道，使社會大眾知曉。